

出纳实务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案例设计

——以现金业务处理为例

梁小梅

东莞市经济贸易学校, 广东 东莞 523000

摘要:新形势下, 会计课堂不但承担着知识传授的职能, 也承担着“立德树人”的思政功能。为提升育人效果, 中职会计教师要立足学生的视角, 研究学生的心理需求, 审视和反思当前思政教育面临的主要困境, 在课堂教学中, 要以“立德树人”总目标为指引, 创新思政教育方法, 实现知识传授与价值塑造的统一, 从而培养德才兼备的会计人才。

关键词: 思政; 出纳; 现金业务

在会计专业课程教学中, 要培育学生自觉养成实事求是, 脚踏实地的优良品质, 使学生成为心系国家的栋梁之材。中职教师在传授知识的过程中, 要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平时的课堂中, 向学生宣传爱国爱民、积极向上的社会主义正能量, 开发含有品德教育成分的相关课程。

将实例当作教案带入课堂教育中来, 并结合书本上的理论知识, 让学生在学的过程中能够与实际生活联系起来, 这样绘声绘色的课堂教育更容易被学生接受。书本上的理论知识往往形式单一, 没有详细的注释, 学生依靠死记硬背也无法将这些信息进行消化。教师在教学中提高育人意识, 将身边真实的案例引入其中, 切实地从学生可理解的角度出发, 转变教学思维, 注重对学生的能力培养和价值引领, 选择全新的教学方式, 往往更能激发学生的求知热情, 从而提高教学效率和质量。同时在这个过程中也能让学生切身感受到这门学科的重要性和实用价值, 从而引发思考, 反思自己, 潜移默化地增强学生的政治修养。运用实践教学方式, 教师可以先充分在学科组内进行大量的理论验证, 再将其带入课堂中传授给大家。教师可以将课本中的案例进行模拟实践, 让学生将课本中的案例活灵活现地表现出来。这样直观表达的方式, 不仅可以加强学生对案例的理解, 还能让参与这个活动的学生在参与过程中得到新的启发, 在以后的学习生活中, 学生也能够做到对此类案举一反三, 活学活用。同样这也有利于锻炼学生的分析理解能力, 激起学生参与课堂交流的积极性, 让学生有参与课堂的动力。

一、课程简述

依据学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与课程标准, 对接职业规范, 选取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的《出纳实务》为教材, 该教材内容体系较为完整, 文字精炼, 图文并茂, 案例典型, 实用性强, 符合对该课程的学习需求。通过该课程的学习, 使学生了解和掌握出纳基础理论知识及实际技能, 培养学生学会应用出纳知识和技能解决日常生活中有关出纳工作的问题, 为今后从事出纳岗位工作奠定基础。

二、学情分析

课程思政的教学改革离不开教学对象, 因此, 对学生的学情加以分析显得尤为重要。只有真正了解学生的现有知识水平和心理认知特点, 才能更有针对性地设计教学, 开展教学, 才会更好地达成教学目标。笔者从知识背景, 学生特点和认知结构三个方

面对学生的学情进行了分析。

(一) 知识背景

现金业务处理这一章节的授课对象是会计专业一年级的学生, 他们已经学习过会计基础的部分理论知识, 沙盘实训, 会计操作技能课程, 对在该课程的前部分学习了现金业务流程和现金日记账的登记方法, 对于现金业务处理已经比较熟悉, 能够顺利进入本节课的学习。但是, 学生对于现金业务流程与业务处理相结合下的操作的认知还相当有限。

(二) 学生特点

学生已完成了公共课及部分专业基础课的学习, 充分适应了中职的学习方式, 对于新知识的理解和接受程度更强了。专业课程尤其是该课程的学习内容与实际操作联系更加密切, 学生更易于理解和接受。本节课借助公司真实业务为素材来启发学生, 让学生从实操业务切入, 在教师的引导下形成对现金业务的流程处理有系统的认知。

(三) 认知结构

前面对出纳工作的学习, 学习已充分认识到出纳人员于一家企业的重要性, 学习的兴趣非常浓厚, 同时具备了一定的分析, 判断及理解问题的能力, 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还比较欠缺。本节课可借助企业实际业务单据进行教学, 进一步提高学生独立解决问题的能力, 引导学生养成细致、严谨的职业习惯, 树立坚持原则、依法办事和提高技能的会计职业道德观。

三、教学目标

围绕该课程的教学目标, 笔者确立了本节课的教学目标, 包括知识目标, 能力目标以及思想目标, 具体如下:

知识目标——熟悉现金收付业务流程和现金日记账的登记方法。

能力目标——结合现金收付业务流程下, 熟练现金日记账的登记操作。

思政目标——设立自主学习与互相讨论等活动, 让学生在完成各项学习任务的同时, 激发学生学习会计知识的兴趣, 引导学生养成细致、严谨的职业习惯, 树立坚持原则、依法办事和提高技能的会计职业道德观。

四、课程思政教学设计理念

鉴于岗位情景模拟实际工作环境, 是会计专业教学中经常使

用的教学方法,对提升学生的实操能力及综合素养具有重要作用,所以笔者设计一套现金业务流程,让学生扮演企业中不同岗位的财务人员,包括出纳,制单人,记账员和业务人员等,他们各司其职,合作完成一项经济业务,从中感受强烈的责任感和团队合作的乐趣,同时明白一项工作的完成需要程序到位、操作规范,并在完成任务中,潜移默化地养成细致、严谨的职业素养和树立

坚持原则、依法办事,提高技能的会计职业道德观。

五、课程思政教学的具体实施

笔者坚持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紧扣现金业务处理这一章节的教学目标,运用任务驱动法与混合式教学方法,采用自主与合作相结合,线上与线下教学相结合的教学形式,在教学全过程融入思政内容。本节课的具体课程思政教学实施过程如下表1所示。

表 1

(一) 课前		
教师活动	学生活动	课程思政
1. 教师发布现金业务处理微课。 2. 设计五种类型的现金收付业务单据, 业务流程评分标准及会计凭证和日记账的评分标准。 3. 分组, 抽取业务和布置完成业务流程图设计图。 4. 各组选出客观公正的评分员。	1. 观看微课, 借助网络搜索等方式, 自主学习。 2. 根据本组抽取的现金收付的业务类型, 完成流程图的设计。 3. 组内投票选出评分员。	1. 鼓励学生自主网络搜索学习, 提升自主学习的积极性。 2. 通过手画流程图提高学生对本业务类型的流程的认识。 ——养成主动学习、动手操作的习惯。
(二) 课中		
教师活动	学生活动	课程思政
1. 展示现金收付的五类业务。 2. 简单讲解本节活动课的步骤。	1. 熟悉现金收付业务流程。 2. 落实岗位人员安排: 出纳人员、会计人员和企业人员。	1. 对现金收付业务的复习, 起承前启后的作用。 2. 培养温故知新意识。
1. 展示各组的评分员名单, 各评分员上前抽取评分的组别。 2. 老师给各组的会计凭证和日记账的正确性进行打分: (1) 凭证的填写要素是否遗漏; (2) 凭证会计科目使用是否正确; (3) 日记账的登记是否正确; (4) 日记账的日结是否正确。	1. 评分员抽取评分的组别。 2. 小组分岗位进行现金收付业务的流程操作: (1) 企业人员与出纳人员的交涉: 填制或审核单据, 清点现金, 盖章。 (2) 出纳人员与会计人员的交涉: 单据的传递, 记账凭证的填写, 日记账的登记。 3. 评分员给相应的组进行流程正确性进行打分。	1. 互相评分利于取长补短, 共同进步, 培养学生团体合作的精神。 2. 充分体现课堂上以学生为主体, 教师只是引领和辅助作用。 3. 引导学生养成细致、严谨的职业习惯。 4. 树立坚持原则、依法办事和提高技能的会计职业道德观。
1. 抽取个别评分员归纳小结。 2. 抽取个别组进行点评。 3. 评奖, 并给予奖励。 引导学生进行现金盘点, 账实核对, 引出新知识。	1. 课代表为各组算分, 得出总分。 2. 各组进行现金盘点, 账实核对。	1. 以点概面, 订正凭证与日记账的填写。 2. 以赛促学, 激发学生的潜能。 3. 在现金中设计了账实不符, 为账实核对新知识的学习埋下伏笔。
(三) 课后		
教师活动	学生活动	课程思政
1. 发布课后作业。 2. 发放视频及课前练习。	1. 完成课后作业。 2. 对课前练习查漏补缺。	1. 衔接课堂教学内容, 扩展教学空间, 并为下一节课做知识准备。 2. 引导学生独立思考, 自我教育。

六、教学效果考核与评价

对于现金业务流程处理的知识, 笔者采用了任务驱动贯穿始终, 线上自主学习与线下小组合作这种混合式教学方法, 让学生在完成各项学习任务的同时, 引导学生养成细致、严谨的职业素养, 树立坚持原则、依法办事, 提高技能的会计职业道德观。笔者发现, 在融入思政教育的教学过程中, 学生能充分参与到教学实践过程, 学习的自主性和主动性得到了极大的提高, 对课程内容有了更深刻的认识和理解, 同时增强了学生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无论学生将来从事哪一个行业, 未来的发展前景和工作目标是怎样的, 或者其将来从事的工作与会计专业并不相关, 都要培养学生正确的价值观。教师需要不断强化课程思政与会计学科之间的关系, 使之相互协调, 相互整合, 并描绘出新时代新领域下

我国教育的蓝图, 为我国教育事业的建设添砖加瓦。因此, 在今后的教学中会继续挖掘体现爱国主义, 责任意识, 科学职业素养等思政知识, 进一步提高课程思政建设能力和育人效果。

参考文献:

- [1] 王莉. “课程思政”在财务会计课程的实践[J]. 营销界: 2021(6): 157-159.
- [2] 俞华凤. 中职会计专业渗透“思政教育”的路径研究——以中职“基础人管”课程为例[J]. 现代职业教育, 2022(4): 61-63.
- [3] 孙灵霞. 营养学课程思政教学案例设计——以蛋白质章节为例[J]. 中国食品, 2022(2): 104-106.
- [4] 田宁. “课程思政”理念下会计专业课程教学设计——以《出纳实务》为例[J]. 教育现代化, 2019, v.6(63): 194-196.